

通告

湖南湘江新区经发局，各区、县（市）委宣传部，各区、县（市）发改局、财政局、教育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，市区各普通中小学（含子校）、中等职业学校：

现将我市 2023 年春季普通中小学、中等职业学校收费标准及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2023 年春季公办普通高中收费标准表

单位：元/生·期

年 级	项 目	合 计	学 费	代收（应缴）部分			
				小 计	书 籍 费	作 业 本 费	备 注
一 年 级	省级示范	1239	1000	239.43	217.13	22.30	
	其 他	1039	800	239.43	217.13	22.30	
二 年 级	省级示范	1212	1000	212.13	189.83	22.30	
	其 他	1012	800	212.13	189.83	22.30	
三 年 级	省级示范	1015	1000	14.70		14.70	
	其 他	815	800	14.70		14.70	

- 1.合计数四舍五入。市级示范性高中执行表列“其他”标准。
- 2.学费中包括文体卫生费 9 元，实验仪器费 12 元，水电费 10 元，图书费 7 元，师资培训费 4 元，电教费 5 元。
- 3.与学生学习直接有关的课程教辅期刊等，由学生或家长自愿向出版发行单位购买。
- 4.高二年级书籍、作业本费根据学生选科据实收取。

2023 年春季中等职业学校学费标准表

元/生·年

专业分类	学费标准	备注
文、农、林、师范类	1900	
经、法、教、管及其他	2000	
工科、卫生、体育、服装、旅游、美容等应用技术类	2800	
艺术类	表演、美术专业	5000 师范生 2800
	其他专业	3300 师范生 2300
医药、公安类	3000	

注：

- 1.不符合国家和省、市免学费政策的学生执行以上收费标准。
- 2.国家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收费标准可上浮 20%；省级示范性中等职业学校收费标准可上浮 15%。同时具备国家级和省级重点资格的，不得重复上浮。
- 3.上述学费中含学籍档案表、学生手册、学生证、新生及毕业生电子注册费 10 元。

上述标准请各校严格执行。欢迎社会各界批评监督。

1、区、县（市）、市直中学教育收费标准咨询电话分别为：

湖南湘江新区:88999310 芙蓉区:84683211 天心区:81830102 开福区:82528883
雨花区:85880332 长沙县:84011703 望城区:88062008 浏阳市:83682000
宁乡市:81800223 市直中学:84899724

2、区、县（市）、市直中学教育收费举报电话分别为：

湖南湘江新区:88999274 芙蓉区:84683253 天心区:81830105 开福区:82528891
雨花区:85881493 长沙县:84012412 望城区:88551580 浏阳市:83628315
宁乡市:81800300 市直中学:84899757

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长沙市财政局
长沙市教育局
长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长沙市新闻出版局
二〇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